

2025年9月,吉首市
检察院检察官在河溪镇
回访了解当事人情况。

2026年2月,吉首市检
察院干警指导小贝填写助学
金申请资料。

以更高质效的检察履职守护民生福祉

——吉首检察开展“检护民生”行动纾民困、暖民心、护民生

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记者 李翔 通讯员 吴正秀 田晨 刘娟

“感谢检察机关在我们家庭最困难的时候伸出援手……”2026年6月底,在吉首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大厅,一位司法救助案件的被救助人家属将一面锦旗送到检察官手中,话语哽咽,却字字真切。

这温情一幕,正是吉首市检察院以多维履职深化司法救助工作的一个缩影。近年来,吉首市检察院紧扣最高检“检护民生”专项行动部署,把目光聚焦在因案致贫的困难群众身上,重点关注妇女儿童、低保家庭、残疾人家庭、患病困难家庭等特殊群体。从支持起诉为“事实孤儿”撑起监护之伞,到助学走访为困境学子铺就求学之路,再到联动救助为因案致贫家庭送去“及时雨”,吉首市检察院打通线索发现、权益保障、跟踪回访全链条,让司法救助“应救尽救”的承诺化作行动,用实实在在的检察履职纾民困、暖民心、护民生。

支持起诉 为困境姐弟“撑伞”

时间回溯到2025年7月。吉首市检察院“启明工作室”便民小程序“启明信箱”收到一条留言:河溪镇一名9岁男孩小王,母亲病故,父亲失联一年多,姐姐刚上大学,面临无人监护困境,镇政府想帮忙却不知如何走法律程序。

“从某种意义上讲,这种情况下孩子属于‘事实孤儿’,应当由社会给予更多的关心和关爱。”承办检察官表示。

为尽快帮助孩子落实监护权,检察官立即赴河溪镇走访核实。调查发现,2023年小王母亲确诊重病后,父亲便离家不知踪迹,直至2025年6月母亲离世也未露面,家中直系亲属或家庭困难或患病,均不具备监护条件,孩子的监护问题迫在眉睫。

承办检察官将该线索作案件化办理,积极与镇政府、社区居委会沟通,确定由当地居委会向法院提交撤销监护人资格申请,检察机关支持起诉。从法律依据梳理到证据收集指导,检察官全程跟进。最终,法院判决撤销王某的监护人资格,指定当地居委会为王小的监护人。

支持起诉只是第一步。为进一步保障小王日后的生活和学习,镇政府帮助小王申请落实“事实孤儿”等民政帮扶政策,检察院同步启动司法救助,一万元救助金很快到位,由社

区居委会代为管理、按月向小王发放。

2025年9月,检察官回访时,镇政府工作人员小陈说:“感谢你们,让孩子有了一个温馨的‘家’。”开学前,小王的姐姐在镇政府工作人员陪同下,将一面印着“践行检察使命情暖困难学子”的锦旗送到了检察官手中。

助学走访 让司法温暖延续

司法救助不能止于“一次性救助”,特别是对于因案致困的未成年人,更需要持续关注与陪伴。

2026年春节前,吉首市检察院组织干警开展入户走访,帮助困难学子申请助学金,将司法救助的链条延伸到案后。

在龙山县,检察官走访了2023年获司法救助的小贝(化名)。2023年的一起刑事案件令小贝失去双亲,只能和姐姐相依为命。小贝就读于某中学初三,学习成绩优异,姐姐在小贝学校附近打零工维持生计。

“这是助学申请表,已经填写了部分信息,如果信息无误就在这里签字。”在姐弟二人租住的民房内,检察官一边耐心指导小贝填写申请资料,一边询问两人的学习生活情况,鼓励他们保持乐观心态。

同一时段,在吉首市河溪镇,检察官再次敲开了小王家的门。半年前,该院帮助姐弟俩解决了监护权问题,这次是来

帮助小王的姐姐申请助学金。考虑到她是大学在校学生、生活困难,遵循检爱助学计划“向家庭经济困难未成年人倾斜、保障义务教育阶段需求、兼顾特殊困难大学生”的资助原则,检察官为小王的姐姐办理了申请手续。

本次走访,吉首市检察院共帮助5名困难学子申请“检爱同行”助学金1.4万余元,全部发放到位。每一笔钱都来自实地走访后的精准识别。“钱不算多,但对这些孩子来说,可能关乎他们是继续读书还是辍学。”一位参与走访的干警说。

联动救助 为因案致困家庭送去“及时雨”

如果说支持起诉是往前一步主动发现,助学走访是多走一步持续跟进,那么,联动救助便是检察机关最大限度托举困境家庭的举措。

对廖某母子的救助,正是两级检察机关联动救助的成果。此前,被救助向某父亲在一起刑事案件中被害身亡,家中失去顶梁柱,被告人赔偿能力有限,年幼的向某和母亲廖某陷入生活困境。吉首市检察院受理案件后,迅速启动司法救助程序,同时主动向上级检察机关报告案件情况,申请联动救助,共向被救助人发放司法救助金3万元。



2026年6月,廖某来到吉首市检察院赠送锦旗。

“真的太感谢你们了!这笔救助金对我们家来说,真是雪中送炭……”2026年6月29日,廖某来到吉首市检察院,为办案检察官送上锦旗。

在另一起司法救助案件中,救助申请人唐某因身患残疾,治疗费用高昂,其祖母张某某代其向吉首市检察院申请司法救助。2026年6月,检察官远赴唐某户籍地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砚山县实地调查,向当地居委会、乡政府了解其家庭生活及经济状况。经核实,唐某父亲在社区矫正,不能外出务工。家庭收入仅靠其祖母打工维持,家中尚有其他亲人需要赡养、抚养,还得兼顾唐某的治疗费用,家庭负担十分沉重。

综合考虑唐某及其家庭实

际情况,吉首市检察院向湘西州检察院申请联动救助,同时向砚山县检察院发出跨省联动救助请求。目前,州市两级检察机关已发放司法救助金4万元,砚山县检察院主动牵线联络医疗机构,为唐某申请免除两次修复手术相关费用。如今,唐某已顺利完成第一次修复手术。后续,两地检察机关将持续跟踪唐某康复进度,联动民政、社会公益组织拓宽救助渠道,落实各类惠民救助政策,多措并举护航困境儿童健康成长。

据悉,2026年以来,吉首市检察院全力开展“检护民生”行动,持续深化司法救助工作,坚持“应救尽救、应救即救”原则,共救助困难妇女儿童7人,发放司法救助金7万元,为5名困难在校学生申报“检爱同行”助学金,切实缓解生活、就学压力,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。

面对不同困境,检察机关坚持司法救助“量体裁衣”。支持起诉解决“谁来管”的监护之困,助学走访回应“以后怎么办”的求学之问,联动救助打通“如何帮到位”的落实之堵。下一步,吉首市检察院将继续深化司法救助与社会保障衔接机制,协同相关职能部门、社会公益组织等各方力量加强联动救助,常态化开展走访关怀,以更高质效的检察履职守护民生福祉。